

桃園市政府勞動局  
黏貼憑證用紙

- 受款人  
發票(或收據)開立廠商  
詳如受款人清單  
扣抵罰賠款\_\_\_\_\_元  
轉保固金\_\_\_\_\_元  
其他(請列舉並標示金額)

傳票編號 付款憑單				金額								
		億	千萬	百萬	十萬	萬	千	百	十	元		
憑證編號		預算年度	110									
預算科目	桃園市勞工權益基金-勞工權益補助計畫-勞工權益補助工作-捐助、補助與獎助-捐助個人(1)	用途說明	桃園市勞工權益基金職災慰問金									

經辦單位	驗收或證明、保管	登記	會計單位	機關長官或授權代簽人
	驗收或證明 保管	所得登記 財產(物)登記		

**領 據**

茲領到桃園市政府勞動局核發桃園市勞工權益基金職業災害慰問金，計新台幣 萬 仟 佰 拾 元整。

此致

桃園市政府

具領人： (簽章)

與勞工關係：

身分證字號：

戶籍地址：

通訊地址：

電 話：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

附件：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發票	張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收據	張
(並至財政部稅務入口網之營業登記資料公示查詢)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動支經費請示單或核准辦理文件	張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驗收報告	張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合約書	份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文件(需註明文件名稱、份數)	